

# “空中楼阁”自拆是一种进步

□孙葆元

山东嘉恒商务大厦违章加盖的“空中楼阁”被曝光20余天后,终于彻底拆掉了,其间市民一直关注着这件事,一看执法的决心,二看加盖者承诺的诚心。这20余天是心理的博弈,否则为什么用这么长时间呢?结局是理性的,加盖者并没有因此失去威信,让市民也看到了法律的力量。

同样是拆,这个拆卸拆出了进步。在城市的记忆里有无数违章建筑的强拆,白鹤庄的那座楼是一起,南部山区水源涵养带几十栋别墅楼群又是一起,还有无数这样的案例。强拆总是不愉快的,可是法律不是提供愉快的园地,我们生活的空间是法律的空间,我们享受的



自由是法律框架下的自由,谁突破了框架就要被责令收敛,这是现代社会的准则,从这个意义上看,“空中楼阁”的自拆就是一种进步。

其实,依法规划城市是任何社会的准则,在法国有一条规定:没有政府的批准,城市外观不许随意

变动。决不是谁有钱谁就能为自己做主的事,所以巴黎许多老街区都保留着中世纪的韵味。再说,城市美学是由建筑的美学价值构成的,随便更改一座建筑的外观,从建筑美学来看,是很没文化的表现,可是许多业主不明白这个道理,随心所欲地翻拆翻建,或用巨大的广告牌遮挡建筑的原貌,恰恰让形象适得其反。

尊重一座城市,就是尊重它固有的形象和特色,一个法制的城市已经不再是出资人想怎么盖就怎么盖的私苑,一经批准,就被固定下来;同时它也不能随便拆迁,因为它属于城市,而不属于某个人或某个组织。

# 马鞍山路西段该整整了

□朱文兴

马鞍山路西段本来与东段一样,是一条环境优美的林荫大道,然而,近些年来,沿路两侧商家向外扩建和加高营业用房,人行道被蚕食,让人越来越感觉压抑。

看看吧,行道树被活活锯掉。两侧120多个已填,未填的树坑和几个仍留着的大树桩,商业繁华的背后付出了多么大的生态代价。而令人担忧的是,人行道上的大树还在不断地被锯掉。这120多个树坑中,有90多个作了简单铺装,与周围的地面不一致,有的已塌陷,很不雅观;还有近30个



树坑仍敞着口,雨天一坑水,雨天一坑泥,天晴起灰尘。至于新世界商城南侧人行道上5个未挖掉的大树根,更是既影响走路,又有碍观瞻。

再看看停车问题,机动车道和人行道成了停车场,车满为患,堵塞交通,曾经设为露天农贸市场的那片空地,正在密密围挡之下扩建大楼,将来停车岂不是更难?这样下去,这一地段停车难、行车难、过马路难将成为一个难解的症结。

说实话,以上问题只靠哪一个部门都显然是无力解决的。只有靠驻地街道、市政、交管、城管、园林、商务、文明创建等部门联手来,通盘考虑,综合治理,才有可能得以解决。期待这一段重现树木参天,美观怡人的靓丽风采。

争鸣>>

# 司仪重的是“质”而不是“量”

——驳“公益司仪”论

□李燕

8月23日的剪子巷登载了程占新的一篇《公益司仪》的文章,其中的观点我不赞同。

文中说:结婚是件大喜事,司仪在结婚典礼上的作用自然相当重要。那么由此可看出司仪着重的是“质”,而不是“量”。当然,金牌不金牌不是自己说了算的。得看消费者的看法。我的一个朋友为给儿子准备结婚礼仪,亲自参观了十几家婚礼主持,包括一个电视台主持人的,最后都否了。他们不是太庸俗、

靠说些黄段子取笑新郎,就是喜庆欢乐气氛不足。这是我事后知道的。

他家的婚礼我参加了,主持人那稳重、幽默、浪漫、温情的气氛深深感染了我以及在场的所有人,大家不禁自发地鼓掌。看过很多婚礼主持,只有这场使我好久都沉浸在幸福之中,试想这对新婚夫妇肯定感受到更多。连我都难忘那一刻,我想他们应该是一生难忘吧!这样看来能给自己一生留下美好回忆

的一天,其价值是多少呢?在这样重要的一刻,怎能退而求其次,要便宜一点的呢?何况,上千元的主持费对于一个花费几万的婚礼来说占的比重并不小。

文中还说:募集一批志愿者担当公益婚礼司仪,制定一个爱心价格……既然是公益的,怎么又谈到钱了?再说,即使是热心志愿者,通过这样一个场合来练你的口才,但又有多少人愿意拿着自己一辈子的婚姻大事当你的试验品呢?

# 过马路的经济账

□袁俊浩

因为有护栏阻拦,行人要想从经十东路路南走到路北,需要绕行近两公里才行。无奈之下,有人居然搭车绕行。

过马路原本是一件很容易的事,根本不需要什么成本。但现在看来,这过马路的成本还真不小,按济南出租车收费标准细细算来,一人搭车过路费用起码是8元,一百个人就是800元,更何况每天经过这个路口的人还远远不止这个数,再加上有人冒险翻越护栏所带来的事故危险,一年下来,这些费用建座过街天桥应该绰绰有余吧?

建议相关部门不妨在主要路口一一统计市民每天过路的人次,制定一个建设过街天桥的建设标准。比如,在人流超过每天100人次的路口必须有过街天桥,低于这个数可以暂时不建。这样既不会浪费了建设成本,同时还方便了市民过街。

# 安静点有多难

□孟庆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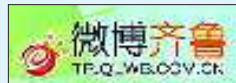
早上妻子又抱怨说,一晚上没休息好,头疼烦躁,天天这样下去恐怕生物钟都要变了。我纳闷了,报纸也报道了,城管也去查了,为什么施工单位夜间扰民还是依然如故?

经七纬十二振兴街夜间施工扰民已经不是一两天的事了,自从这座高楼打地基那天起,夜间钢管碰撞的声音,叮叮当当的响声一直没有断过,投诉,城管夜查,几天后依然扰民,小区居民叫苦连天,夜间扰民在那似乎成了一种常态。

日求三餐,夜求一宿,连一张床都无处静放,市民连一个安稳觉都不可得,那么城市文明、宜居在哪里?

有关部门也有难言之隐,面对财大气粗的施工单位,对于一投资就是上千万甚至过亿的老板来说:劝不听,罚不怕,奈何之?

难道市民要一个安静的夜晚这么难吗?希望有关部门联合提出详细严格的管理要求,严管重罚,疏堵结合,像这种夜间扰民施工单位应依法从严查处。



http://tr.qlwb.com.cn

有目的

@张颂华

一家人出去玩。在车上,儿子要我到市里给他买个好玩具。下车后,老婆和儿子走得快,我落在了后面,一会儿就不见了人影。很快电话打来,见面后老婆说:电话是你儿子打的,生怕你丢了。儿子嘿嘿一笑,爸爸丢了谁给买玩具。原来如此。

不常来

@钟倩

昨天邻居王奶奶去小区的复印店复印了两张证件,对方要了一块钱,而老妈前天刚复印了,同样是复印了两张,只收了五毛钱,问及周围邻居,老人去复印都比年轻人复印价格高一倍,气得王奶奶去找复印店店主,对方笑着说,老人不常来复印,所以价格高。

谁享福

@高晓恩

姥姥在小姨家住了一个星期要回去。小姨说,这么急着回去干嘛,在我家享两天福多好!表弟说,明明是在享福。自从姥姥被接来,咱家的家务都是她给做的!这种情况好像很普遍,面上说去儿女家享清福,实际上到了儿女家父母为了儿女的家务忙得团团转,享到清福的反倒是儿女。

高就贵

@冯波

儿子用自己的零花钱买来2斤黄瓜,回来报账:“您给报销6块就行了!”我怒道:“小子,报假账可要家法从事!”儿子却说出自己的歪理:“老爸别急,咱上黄山旅游,山下一根黄瓜1块钱可到山上就卖5块了。这黄瓜从市场买是两块钱一斤,咱住的是四楼,按照越高越贵的原理,我收您6块,不贵!”

# 最后机会! 抢占大明湖畔绝版房源

【99平米 梯两户湖畔三居 220平米 梯一户奢阔大平层】

距离大明湖仅200米 \ 近万平米银座购物广场 \ 社区恒温游泳池 \ 四大经典主题园林



金科地产

湖居热线: 0531-6766 6789

接待中心地址: 大明湖畔, 明湖东路北侧

